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顏怡玄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243
電子信箱：yenihsuan@tn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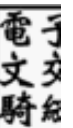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209438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943805A00_ATTCH4. pdf、0943805A00_ATTCH5. pdf、
0943805A00_ATTCH6. 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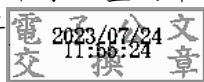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法務部辦理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12年
全國學生犯罪預防漫畫與創意短片徵件活動辦法、報名
表、海報各乙份，請鼓勵學生及員工子女，踴躍報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112年7月17日法保決字第11205509610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112年度漫畫組徵件對象為國中以下（含國中）學生，短片
組徵件對象為高中（職）及大學（專）在學學生。
- 三、有關徵稿活動相關訊息及報名資料下載，請上活動網站
（<https://www.mojgov2023.com.tw/>）、法務部「More法
狀元」網站（<https://tpmr.moj.gov.tw>）年度活動項下查
詢或facebook搜尋：More法狀元-兒童及青少年犯罪預防宣
導網。
- 四、本年度徵件活動對於指導學生參與活動之教師，法務部將
頒發獎狀或感謝狀乙紙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
線

